证券代码:603102 证券简称:百合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4

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18日向各位董事发出了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2022年2月25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9人,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新力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0,186.27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12.64万元,合计人民币10,298.91万元。

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3亿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4亿元(包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03102 证券简称:百合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7

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建设和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亿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4亿元(包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上述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6号),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6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42.1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7,424.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7,180.89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0,243.11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月20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2〕251Z0001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文件的规定,与保荐机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用于存放上述募集资金,以保证募集资金使用安全。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投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总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4,154.90	24,154.90
2	新型海洋功能成分饮料、口服液智能工厂项目	17,800.00	16,595.00
3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8,371.72	8,371.72
4	营销区域中心建设项目	4,069.50	4,069.50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8,000.00	7,051.99
合计		62,396.12	60,243.11

由于募投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公司的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并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产品品种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计划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该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即指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投资产品本金总额不超过本次董事会批准金额。

(四)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能减少资金闲置,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五)实施方式

在上述范围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决定购买具体理财产品并签署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披露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系以有效控制为前提,实施时将确保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或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以及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通过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能减少资金闲置,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相关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并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投资产品运作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审计部为现金投资产品事项的监督部门,有权对公司现金投资产品事项进行审计和监督;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金使用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2022年2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亿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4亿元(包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上述决议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上述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七、专项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且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建设内容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切实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亿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4亿元(包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综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亿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4亿元(包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上述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事项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增加了存储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03102 证券简称:百合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8

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根据公司2020年5月21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等相关事宜的议案》,股东大会已同意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办理公司工商变更登记事宜,授权有效期为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鉴于公司股东大会已对董事会进行授权,因此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公司注册资本和公司类型变更的相关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6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600万股。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2年1月20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2〕251Z0001号)。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交易的通知》(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24号)同意,公司股票已于2022年1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上市。公司类型由"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二、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实际情况,现将《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名称变更为《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对其中的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三条公司于【】年【】月【】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万股,于【】年【】月【】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主板上市。	第三条公司于2022年1月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600万股,于2022年1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主板上市。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万元。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400万元。
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6,400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八十四条公司指定《【】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或其他经中国证监会与上交所认可的媒体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	第一百八十四条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或其他经中国证监会与上交所认可的媒体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

公司已于2020年5月21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等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授权董事会负责办理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事宜,包括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成功后,根据本次发行的结果,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公司章程、注册资本所涉及其他事项的变更登记和备案手续。上述授权有效期为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因此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事项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上述内容的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03102 证券简称:百合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9

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1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66,187.44	57,828.72	14.45%
营业利润	16,639.67	14,753.50	12.78%
利润总额	17,154.96	14,801.75	15.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92.37	12,711.59	17.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631.86	11,729.14	16.22%
基本每股收益(元)	3.12	2.65	17.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36%	24.25%	下降0.89个百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91,630.39	72,785.19	25.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71,560.10	58,007.74	23.36%
股本	4,800.00	4,800.0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4.91	12.08	23.43%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制,但未经审计,最终数据以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中披露数据为准。

3、以上增减变动幅度数据如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经营情况

2021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6,187.4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4.4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992.3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7.9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3,631.8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6.22%。

(二)财务状况

2021年末,公司总资产为91,630.39万元,较年初增长25.8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71,560.10万元,较年初增长23.3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4.91元,较年初增长23.43%。

(三)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在国内外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下,全球营养保健食品的消费需求继续保持增长,同时公司在口服液、滴剂、瓶装饮品及袋装饮品等食品态营养保健食品的推广方面取得良好效果,公司2021年度经营业绩因此较上年同期出现一定幅度的增长。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可能与公司2021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具体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1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03102 证券简称:百合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5

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18日向各位监事发出了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2022年2月25日,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能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0,186.27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12.64万元,合计人民币10,298.91万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

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3亿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4亿元(包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特此公告。

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03102 证券简称:百合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6

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金额为人民币10,298.91万元,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

公司于2022年2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6号),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6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42.1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7,424.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7,180.89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0,243.11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月20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2〕251Z0001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文件的规定,与保荐机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用于存放上述募集资金,以保证募集资金使用安全。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投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总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4,154.90	24,154.90
2	新型海洋功能成分饮料、口服液智能工厂项目	17,800.00	16,595.00
3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8,371.72	8,371.72
4	营销区域中心建设项目	4,069.50	4,069.50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8,000.00	7,051.99
合计		62,396.12	60,243.11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暂以自有资金或负债方式筹集资金先行投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量少于投资项目资金需求量,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解决,或由董事会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顺序,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使用的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

为保证募投项目顺利实施,截至2022年1月20日止,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人民币101,86.27万元,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101,86.2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1	新型海洋功能成分饮料、口服液智能工厂项目	17,800.00	101,86.27	101,86.27
合计		17,800.00	101,86.27	101,86.27

四、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公司为本次A股发行累计发生的发行费用(不含税)合计人民币7,180.89万元,其中保荐及承销费用5,489.04万元已自募集资金中扣除,其他发行费用1,691.86万元,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用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其他发行费用112.64万元,需要自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收到的资金总额中进行置换的金额为112.6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不含税)	拟置换金额
1	律师费用	94.34	94.34
2	发行手续及材料制作费	18.30	18.30
合计		112.64	112.64

五、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0,298.91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六、专项意见说明

1、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2〕251Z0033号),认为公司《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2、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能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内容及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未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投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综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

3、监事会意见

2022年2月25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能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

4、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六个月,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了鉴证报告,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

特此公告。

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28日

股票简称:*ST银亿 股票代码:000981 公告编号:2022-008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因执行《银亿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或"《重整计划》")造成。

2、本次权益变动使银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由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亿控股")变更为嘉兴梓禾瑾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梓禾瑾芯"),实际控制人由熊续强先生变更为叶骥先生。

3、根据《重整计划》的具体实施情况,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后,其他主要股东持股情况亦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背景

2020年6月23日,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宁波中院")裁定受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并指定有关政府部门和有关中介机构组成的银亿系企业清算组担任公司的临时管理人,公司正式进入重整程序。公司临时管理人已经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同意转为正式管理人(以下简称"公司管理人")。

2020年12月11日,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及出资人组会议召开,分别表决通过了《银亿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银亿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上述事项详见公司管理人于2020年12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管理人关于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及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7)、《管理人关于出资人组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8)。同日,公司管理人与梓禾瑾芯签署了《重整投资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管理人于2020年12月15日披露的《关于与重整投资人签署重整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9)。

2020年12月15日,管理人收到宁波中院发来的(2020)浙02破4号之一《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银亿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并终止银亿股份重整程序。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6日披露的《管理人关于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0)。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根据《重整计划》、《重整投资协议》的相关安排:

1、以银亿股份现有总股本为基数,按照每10股转增6.48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共计可转增2,610,137,444股股票。转增后,银亿股份总股本将由4,027,989,882股增加至6,638,127,326股。之后,再以6,638,127,326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转增5.06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转增,共计可转增约3,359,343,562股股票。转增后,银亿股份总股本最终增加至9,997,470,888股。

2、上述转增股份中,梓禾瑾芯通过受让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支配的股东让渡的1,174,433,403股业绩补偿股票、转增剩余的未向其分配的转增股票3,752,927股及全体股东让渡的专项用于引进重整投资人的1,810,014,311股转增股票,共计受让股数为2,988,200,641股,占重整后总股数比例为29.89%。

3、如上述安排实施完毕,梓禾瑾芯及公司其他主要股东持股情况和持股比例变动情况如下表:

股东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梓禾瑾芯	0	0.00%	2,988,200,641	29.89%
银亿控股	747,383,347	18.55%	747,383,347	7.48%
宁波圣洲投资有限公司	922,611,132	22.91%	922,611,132	9.23%
熊基凯	711,557,036	17.67%	711,557,036	7.12%
西藏银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81,414,795	11.95%	481,414,795	4.82%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6,753,341	5.13%	460,877,536	4.61%
其他股东	958,270,231	23.79%	3,685,426,401	26.86%
合计	4,027,989,882	100.00%	9,997,470,888	100.00%

三、本次权益变动后的股权控制结构的变更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的变更

根据《重整计划》、《重整投资协议》的相关安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梓禾瑾芯持有公司2,988,200,64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89%,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且可实际支配的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梓禾瑾芯成为公司控股股东。

2、公司董事会的改组

公司于2021年12月23日召开的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由9人组成,其中:叶骥先生为赤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赤骥集团")的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现任赤骥集团法定代表人,根据公司于2021年12月2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叶骥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章玉明先生现为叶骥先生控制的宁波市产城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产城")战略投资中心总经理;张颖先生现为宁波产城监事、总裁办主任;史川先生为宁波产城副总裁;许兵先生现任吉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吉利迈捷投资有限公司是梓禾瑾芯的有限合伙人)副总裁;刘中锡先生现任天津海立方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联方青岛海丽汇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梓禾瑾芯的有限合伙人)执行董事。

3、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变更

本次权益变动后,作为控股股东梓禾瑾芯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赤骥集团的实际控制人即公司现任董事长叶骥先生变更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变动后股权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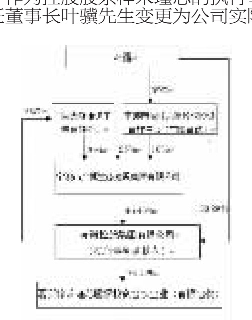

四、控股股东的股份限制情况

根据《重整投资协议》约定,梓禾瑾芯承诺转增股票自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36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公开减持(登记日以中登深圳实际登记至梓禾瑾芯指定证券账户之日为准),但其持有前述转增股票之后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含子公司)进行协议转让、无偿划转、实施增资不受前述减持限制;除前述不受减持限制的情形外,任何受让前述梓禾瑾芯转增股票的第三方均应继续受前述承诺的约束。目前,公司根据重整计划已办理完毕向梓禾瑾芯的股份划转工作,并于2022年2月24日登记至梓禾瑾芯账户。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限制外,梓禾瑾芯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其他任何权利限制。

五、其他事项

1、目前公司《重整计划》正在有序推进中,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根据《重整计划》执行进展情况,及时披露提示性公告或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有关内容。

2、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88728 证券简称:格科微 公告编号:2022-005

格科微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格科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

一、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700,056.13	645,593.22	8.44
营业利润	142,811.17	88,482.63	61.40
利润总额	142,388.70	87,184.25	63.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5,866.26	77,323.02	62.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0,314.89	76,590.13	57.0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54	0.37	45.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65%	40.86%	减少13.21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331,776.81	573,269.11	132.31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755,348.35	271,900.98	177.80
股本(万股)	249,888.72	224,899.85	11.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3.02	1.21	149.59

注:1、本报告期初因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上年期末数进行了调整。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2021年度,公司实现销售收入700,056.1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4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25,866.2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2.7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20,314.8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7.09%。

2021年末,公司总资产1,331,776.81万元,较报告期初增长132.31%;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755,348.35万元,较报告期初增长177.8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3.02元,较报告期初增长149.59%。

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2021年,半导体行业景气度持续向好,公司基于自身产品设计、主要产品市占率、供应链国产化等方面的优势,积极优化产品结构,主要产品单价及综合毛利率均有所提升,盈利水平持续提高。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主要原因说明

1、2021年度,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同比上升61.40%、63.32%、62.78%、57.09%、45.95%,主要系报告期内产品结构优化,CMOS图像传感器及显示驱动芯片等主要产品线在手订单饱满,毛利率稳步提升所致;

2、2021年末,公司总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分别较报告期初增长132.31%、177.80%、149.59%,主要系2021年度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净利润增加所致。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格科微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03332 证券简称:苏州龙杰 公告编号:2022-006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苏州龙杰")于2021年3月1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范围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现金管理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该额度范围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3月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苏州龙杰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起息日	到期日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金额(万元)
1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公司结构性存款2021319期(JGCK2021319)	2021年12月9日	2022年2月24日	1,300	1.59%-3.15%	8.64

注:公司与上述受托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5,000	5,000	40.90	0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2,000	2,000	16.24	0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3,000	3,000	27.22	0
4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3,000	3,000	16.31	0
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3,000	3,000	28.78	0
6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1,500	1,500	4.04	0
7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1,500	1,500	4.04	0
8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1,300	1,300	3.37	0
9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2,000	2,000	15.88	0
10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1,300	1,300	8.64	0
合计		23,600	23,600	165.42	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7.48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4.62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0	
总理财额度				20,000	

三、备查文件

1、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业务回单。

特此公告。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88788 证券简称:科思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1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60,854.87	65,492.76	-7.08
营业利润	18,566.16	18,745.07	-0.95
利润总额	18,537.25	19,247.06	-3.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050.82	17,706.08	-3.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947.85	16,661.56	-4.28
基本每股收益(元)	2.2574	2.9610	-23.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2%	15.21%	减少9.39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05,539.35	311,632.40	-1.96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94,781.15	284,462.81	3.63
股本	7,553.42	7,553.42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39.03	37.66	3.63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为准。

3. 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23.76%,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致。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客户需求,研发、生产、销售有序推进,财务状况良好,实现营业收入60,854.87万元,较上年同期略微下降7.0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7,050.82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70%;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305,539.3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294,781.15万元。

2、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减少约4,638万元,主要系指挥控制信息处理设备部分产品等订单交付同比略有下降,软件雷达信息处理设备产品逐步发力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减少约655万元,主要系公司坚持围绕新形势下客户装备需求持续进行技术研发创新,积极推进新产品,新项目研发,尤其是无线通信领域,不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保持一定增长。目前公司的智能无线电基带处理芯片已完成晶元制造,处于封装测试阶段。公司还持续推进高质量发展,不断提升综合营运水平及运营效率,成本费用管控取得一定成效,管理费用同比下降,且财务状况良好。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说明

无。

三、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本公告所载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主要财务指标可能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具体数据以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88786 证券简称:悦安新材 公告编号:2022-019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年度的定期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40,599.76	25,640.48	58.34
营业利润	11,531.30	5,994.96	92.35
利润总额	10,593.09	5,966.20	77.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987.06	5,182.76	73.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973.65	4,028.59	97.93
基本每股收益(元)	1.23	0.81	51.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58%	18.39%	减少4.81个百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75,497.92	39,251.94	92.34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60,808.26	30,549.16	99.05
股本	8,544.08	6,408.06	33.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7.12	4.77	49.27

注:1、财政部于2018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按新租赁准则要求进行核算及编制报表,并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以上表格内本报告期初数为2021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后的合并报表数据。

2、本报告期以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填列,最终结果以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为准。数据若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0,599.76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58.3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987.06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73.4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973.65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97.93%。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75,497.92万元,较报告期初增长92.34%;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60,808.26万元,较报告期初增长99.0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7.12元,较报告期初增长49.27%。

公司所处微纳粉体新材料行业持续保持高景气度,终端需求旺盛。报告期内,公司技术实力提升,产品及服务结构持续优化,进一步增强了市场开拓能力;同时,受下游核心客户群需求快速增长的带动,公司年度销量较上年同期实现大幅提升。产销量双轮带动公司经营业绩的提升。

(二)主要指标增减变动的主要原因

1、营业总收入较上年同比增长58.34%,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比增长92.35%,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比增长77.5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比增长73.4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比增长97.93%,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比增长51.85%,主要系报告期内,市场需求旺盛带来的主营业务收入快速增长,其中微小型电子元器件在消费电子、汽车电子等场景的应用增加,下游电感元器件领域对相应的超细软磁粉体材料需求增幅较快,在需求端为公司业务提供了增量市场基础。在供应端,公司以羰基铁、雾化合金为基础的软磁粉体产销量增速较快,盈利能力得到了优化。在提升产销量降低费用率的同时,公司加强研发攻关,优化产品结构,重点保障汽车电子专用材料等高附加值产品的供应。

2、总资产较报告期初增长92.34%,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快速增长;公司在科创板上市,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主要财务指标可能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具体数据以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8日